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2019 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 (教育)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 (教育)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 (教育)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的主要职责是：宣传、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成人教育工作，对民办学校(幼儿园)实施指导和管理。加强教师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对教育经费进行统筹管理，全面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不断推进教育现代化。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45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7.25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8471.08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8461.94	本年支出合计	47	8471.0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0.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34
总计	25	8472.42	总计	50	8472.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61.94	8454.69	7.25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461.94	8454.69	7.25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185.39	8178.14	7.25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22.09	714.84	7.25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63.30	746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76.55	27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76.55	276.5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71.08	722.77	7748.31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471.08	722.77	7748.31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194.53	722.77	7471.76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722.77	722.77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71.76	0.00	7471.76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76.55	0.00	276.55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76.55	0.00	276.5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5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8463.83	8463.83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8454.69	本年支出合计	52	8463.83	8463.8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0.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34	1.3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8465.17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8465.17	总计	56	8465.17	8465.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463.83	715.52	7748.31
205	教育支出	8463.83	715.52	7748.31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187.28	715.52	7471.76
2050101	行政运行	715.52	715.52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71.76	0.00	7471.76
20502	普通教育	276.55	0.00	276.5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76.55	0.00	276.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12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4.93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8.58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8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38
30302	退休费	4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6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1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成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8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2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58.39		公用经费合计	57.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	0.00	0.00	0.00	0.00	3.9	0.37	0.00	0.00	0.00	0.00	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2019 年度总收入 8461.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461.9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8454.6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44.1 万元，增长 22.34%，主要变动情况：分别是民办学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增加 149.61 万元，购买民办学校学位数专项经费增加 1668.65 万元，清溪镇 2018 年东莞市集体办幼儿园补助资金专项经费为 45.45 万元，增加两个项目，分别是公办学校校园入口三防改造建设专项经费 276.55 万元，清溪户籍生民办学位补贴 165.73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7.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25 万元，增长 10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2019 年度总支出 8471.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8471.08 万元。具体情况

如下：

1. 基本支出 722.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12.48 万元，下降 49.64%，主要变动情况：2019 年全年公用经费缩减 5%，在职借调人员 2019 年 1 月起人员经费返回在编学校发放，全镇退休教师人员经费自 2019 年 6 月起返回原退休学校发放。

2. 项目支出 7748.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2.97 万元，增长 41.51%，主要变动情况：一、我镇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人数大幅度增加，企业人才子女申领人数倍增。近年来随着户籍政策和积分入学政策的放宽，我镇积分入学和迁户入读的学生呈井喷式增长，由于公办学位不足，对于未能入读公办学校的而入读清溪民办学校的清溪户籍生给予学位补贴。因此，购买民办学校学位专项经费比去年成倍增加。二、为了维护校园安全问题，今年公办学校增加了校园入口三防改造建设专项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454.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54.6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44.1 万元，主要变动情况：购买民办学校学位专项经费比去年增幅较大并增加公办

学校校园入口三防改造建设专项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471.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71.0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27.68 万元，下降 25.68%；主要变动情况：全镇在编退休老师以及借调在职人员待遇支出返回原单位发放工资福利；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2019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人民政府宣传教育文体局（教育）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37 万元，完成预算 3.9 万元的 9.4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7 万元，完成预算 3.9 万元的 9.49%。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65 万元，下降 63.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65 万元，下降 63.73%。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37 万元，占 9.4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2019 年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7 万元，主要用于市教育局来我镇检查工作用餐费。发生国内接待 7 次，接待人数共 49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5 万元，下降 5.23%，变动情况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9年度我部门组织对17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7687.8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0.75%；组织对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庆祝教师节系列活动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49.94万元，完成预算的99.88%。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一系列的庆教师节活动彰显我镇尊师重教并激励教师的积极性。一是教师节大会表彰一批先进学校、幼儿园和优秀教师。二是镇领导在教师节前与退休教师代表座谈。三是教师节后举行退休教师健康座谈，并组织退休教师体检。四是对一线教师和退休教师进行慰问。

2、奖教奖学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表彰了取得优异成绩的集体和个人，营造了我镇尊师重教的

良好氛围。二是通过奖教奖学调动了各校各园提高办学水平的积极性；三是通过奖教奖学激励了教师的积极性。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各项目的奖金额分配有待进一步调整，使之更趋合理；二是部分项目应该有更详细的评比办法。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合理调整奖金额分配；二是进一步细化项目评比方案。

3、离退休教师遗属生活津贴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52 万元，执行数为 9.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3%。主要产出和效果：全镇共有 14 名离退休教师遗属，因年中有几位遗属过世，本年度执行 9.02 万元。通过离退休教师遗属生活津贴，表达镇政府对离退休教师遗属关怀。

4、全镇教学活动费用项目自评得分为 9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4.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7%。主要产出和效果：有利于镇教育管理中心教研员组织各项培训和教研活动，提升我镇教师综合素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学校数量、师生人数不断增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各项活动较多，现有教学活动费用严重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精简部分项目；二是借用公办学校的经费力量。

5、全镇中小学体育活动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在东莞市小学生篮球比赛中获得女子组第二名；二是东莞市小学生足球比赛中获得男子组第八名，全面提升我镇小学生的体育素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总体经

费安排不足，按照市教育局文件要求的部分比赛无经费保证参加；二是由于要兼顾文化学习导致训练比赛质量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更加合理使用经费；二是提高训练比赛质量。

6、民办学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62.08 万元，执行数为 3548.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35%。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民办学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二是免费义务教育教科书补助。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学生人数为预算数，故与实际有所出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进一步核实预算人数。

7、清溪镇教师培训专项奖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执行数为 22.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镇学科带头人和教学能手的工作劳务费；二是镇学科带头人和教学能手的学习培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学科带头人完成职责情况不够理想；二是工作津贴应该根据各人的付出和贡献大小进行细致分配。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学科带头人和教学能手的工作机制，发挥更大引领作用。

8、名师工作室费用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组织工作室成员外出，开展工作室学员培训工作，提升工作室成员、学员业务水平；二是进行课题申报，开展课题研究；三是开展镇内示范课，带动镇内教师教学业务提升；四是开发、整合优秀教学资源，建立教学资源库。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

因：一是个别工作室成员学习热情不高，导致外出学习成效不大；二是个别工作室没有充分发挥教学的辐射引领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为工作室多提供展示平台和资源；二是加强工作室年度工作督导，让工作室发挥更大作用。

9、全镇学前教育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17.92万元，完成预算的99.56%。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面向全镇36所幼儿园开展30场业务培训；二是每学期组织骨干园长和骨干教师外出到深圳名园跟岗学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镇幼儿园教师的理论基础和业务能力相对薄弱，与社会的需求还有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开展有针对性的幼儿园岗位业务培训和组织园长和骨干教师外出学习，开拓视野，从而增强各岗位的业务水平促进我镇学前教育稳步提升。

10、退休教师抚恤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7.13万元，完成预算的85.65%。主要产出和效果：2019年有3位教师病故，对过世的教师发放抚恤金，彰显我镇尊师重教。

11、清溪镇民办学位补贴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30.99万元，执行数为2766.87万元，执行预算的80.6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根据省、市政府下达我镇的“2019年义务教育阶段异地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含民办学位补贴）人数占比达50%或以上”的硬任务，我镇出色地完成了工作任务，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含民办学位补

贴)人数占比达 59.12%。我镇异地务工人员子女大面积享受政策红利,满意度高。二是 2019 年我镇符合企业人才政策的企业人才子女的指标生都申请到企业人才子女的民办补贴,2019 年为企业人才子女发放民办学位补贴共 323 人次。为保障教育资源供给稳定企业人才培养,我镇切实做好企业人才子女学工作,为我镇企业发展做贡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补助学生数据的不确定,我局是以最大可能值进行预算,产生执行数与预算数较大差距;民办学位补贴专项经费项目涉及人数庞大,今后,我局将进一步精准核实预算人数;家长申请与申领过程中由于部分家长不懂网上申请,错失申领补贴机会。下一步改进措施:注重提高各校关于民办学位补贴工作管理水平,落实学位补贴工作责任,全程跟踪学位补贴等统计与发放。

12、贫困学生享受财政补贴专项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67%。主要产出和效果:学生资助是一项重要的保民生、暖民心工程,是国家扶贫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教育公平和教育均衡的重要推动力。主要开展学前儿童家庭经济困难资助、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和东莞市户籍低保家庭和低收入家庭学生助学补助三个项目。主要工作:一是组织各校园开展资助项目宣传申报;二是监督校园政策宣传、申报规范和档案归档。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宣传途径未能铺开各推广途径;二是资助资料归档未能形成良好习惯。下一步改进措施:一

是利用新媒体途径更好的宣传资助政策；二是业务培训，责任明确落实；三是指导归档工作较差的校园归档工作，定期检查档案。

13、村委会校车经费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1.02 万元，执行数为 98.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0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加强我镇村委会校车的集团化管理；二是方便我镇学生上下学出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校车维护不及时；二是个别校车驾驶员和随车照管人员管理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校车维护的监管；二是加大校车驾驶员和随车照管人员的培训和管理。

14、东莞市集体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1.2 万元，执行数为 33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扶持我镇集体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持续健康发展，引导幼儿园提供收费合理、质量保证的学前教育服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提高幼儿园教职工工资待遇和用于幼儿园办学经费和添置设备。一是提高了教职工工资待遇，调动工作积极性；二是幼儿园增添设施设备，丰富幼儿的活动材料，美化了园舍环境。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监督幼儿园合理利用补助资金；二是通过各项补助及奖励提升教师持证率及师资水平。

15、集体办幼儿园生均定额经费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应在 12 月底要求下发，但因国库支付平台中下旬清账，所以调剂到 2020 年初发放。

16、公办学校校园入口三防改造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7.34 万元，执行数为 276.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01%。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强化学校主要出入口的物防水平；二是提高保安人员应对和处理突发事件的意识和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程验收需复杂流程及耗时长。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和公安部门的沟通，尽快通过施工验收。

17、清溪户籍生民办学位补贴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5.73 万元，执行数为 165.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及时化解了我镇招生风险。随着入户政策的放开，新入户我镇的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数量呈井喷式增长，公办中小学校的学位已经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况，为及时解决我镇户籍生义务教育，我镇从 2019 年春季起给予未能安排公办学校而入读我镇民办学校的户籍生学位补贴。2019 年为清溪户籍生民办学校补贴春季 583 人，秋季为 815 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户籍生人数大增，部分家长对政策理解不到位，家长申领出现不少小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注重提高各校关于民办学位补贴工作管理水平，落实学位补贴工作责任，全程跟踪学位补贴的统计与发放。

组织对庆祝教师节系列活动等 17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87.8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大部分专项执行度较高，但个别项目，因客观原因，预算数与实际数有出入，今后，将进一步核实预算数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